

2016.3.16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订阅热线:0571-85213260
数字报网址:<http://zjfzb.zjol.com.cn>
邮箱:zjfzb@vip.sina.com
新闻热线:0571-87054420
13857101115

浙江法制报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www.zjfzol.com.cn

星期三 | 农历丙申年二月初八
第4959期
今日12版



7版

纵深

没尝过父疼母爱的11岁“黑户”女孩面临升学难
宁波边警用大爱为可怜女孩点亮未来

12版

案卷

丈夫瘫痪儿子上学，女店主为何蹊跷失踪？
一只大号旅行箱里藏着真相

浙江召开“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大会 **地方消法要修订 意见建议你来提**

本报记者 张倩 通讯员 沈雁

本报讯 昨天，以“放心消费在浙江”为主题的“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大会在杭州举行。记者从会上了解到，浙江将在全国率先启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3年行动计划”，打造金融消费维权“浙江样板”，并向社会公开征集浙江省地方消法立法建议。

据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三年行动计划”是指从2016年到2018年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金融消费教育连百姓”“金融消费维权百家谈”“金融消费百场大调查”“百家金融机构创诚信”“百

队维权义工看市场”“金融消费安全百分百”等“六个百”活动，打造金融消费维权“浙江样板”，增强金融消费安全。

记者了解到，浙江人大常委会已将全面修订《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办法》列入了2016年立法计划，2月19日，修订起草小组已正式开始法规修订完善工作，并于3月15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立法建议。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登录地方立法网、浙江省工商局门户网站、浙江新闻客户端等，就出行、旅游、购物特别是网上购物、预付式消费、产品质量等消费生活中遇到的可能对立法提供新思路的典型事例、消费争议处理过程中发现的目前缺乏法律规定的问题等提出意见建议。

昨天，最美消费维权义工组织等民间维权正能量受到了表

彰。“兰花热线”消费维权义工队、消费维权义工一米阳光支队、科林工作室义工服务联盟、老楼义工维权工作室、黄岩区食品安全义工队等5家单位获2015年度全省“最美消费维权义工组织”荣誉称号。徐霄燕、许文楚、陈自华、夏崇海、高云、邹林根、吴铭、林俊、柳福新、何新奋等10人获2015年度全省“最美消费维权义工”荣誉称号。

此外，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等6家单位获得“浙江省消费教育示范基地”称号。桐乡乌镇旅游景区、杭州清河坊历史文化特色街区和宁波天一商圈3个旅游商业综合街区被授予“浙江省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区”称号。

关注2.4亿国家赔偿款的背后 **我省代表建议尽快修改国家赔偿法**

审判机关的“不能承受之重”

张氏叔侄案、呼格吉勒图案、陈满故意杀人放火案……近年来，一批重大冤错案的依法纠正，既彰显了国家推动司法公信的决心，也坚定了人们的法治信仰。尤其是在浙江，法院先后依法纠正的“叔侄强奸案”“萧山五青年抢劫案”“施卫兵杀人案”等重大冤错案件，在全国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但随着冤错案的纠正，怎样开展国家赔偿，各方也给予了高度关注。

朱张金说，从浙江的情况看，在最高法的指导和浙江省委政法委的领导下，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积极开展了国家赔偿，社会反响良好，“但从全国整体的情况看，随着依法治国的深入，国家赔偿法已经不适应形势的发展，应尽快作出修改。”

冤错案件的国家赔偿，由谁来赔？怎么赔？朱张金说，目前的国家赔偿法是1995年开始实施的，2010年进行过修改。其中规定，法院是最终裁判机关，法院应作为赔偿义务机关承担国家赔偿责任。但从很多已纠正的冤错案件来看，发生冤错的根源可能并不在法院，但因为国家赔偿法的规定，承担赔偿义务的法院常常会陷入各种矛盾的漩涡，承受巨大的社会压力，“尤其是当前实行司法责任制的背景下，这样不利于国家赔偿审判工作的正常开展，也影响法院居中裁判的形象和司法的权威。”

(下转6版)



全国人大代表朱张金

本报特派记者 许梅

在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的工作报告中，关于国家赔偿，报告中提到了两个数字，一个是去年各级法院审结国家赔偿案件的数量，共有5439件；另一个是决定赔偿的金额，共2.4亿元。结合近年来一批重大冤错案的纠正，最高法报告中的这两个数字，很吸睛。不过，全国人大代表、海宁市斜桥镇华丰村党委书记朱张金，关注的却是这两个数字背后的东西。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他提出了关于尽快修改国家赔偿法，确立国家赔偿中刑事补偿责任的议案。目前，该议案已提交大会。

此外，为了从制度上扎紧基层贪腐的篱笆，全国人大代表林燚建议，制定相关法律法规让村民监督委员会能更有效地发挥功能，推进基层治理法治化。



消防销“仿”

通讯员 何超 戴运利
本报记者 陈立波 摄

3月15日，杭州消防各大队纷纷举行“3·15”消防产品整治主题宣传活动。消防官兵通过销毁和实验模拟等形式，指导市民正确辨别假冒伪劣消防产品，了解其危害。

